

债券简称：16 泰禾 02

债券代码：112394

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情况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业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债券延长回售登记期事项召集“16 泰禾 02”2019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已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发出《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时间：2019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00

（三）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

（四）表决方式：记名式投票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19 年 3 月 29 日（以该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的议题

审议《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延长回售登记期的议案》。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受托管理人、律师均参加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签章及授权文件，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计 17 名，所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 26,406,510 张，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余额的 88.02%。

四、会议的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延长回售登记期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情况如下：参加本次议案表决的债券持有人中，共 17 名债券持有人投出有效票，其中同意该议案的债券持有人共计 17 名，其所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合计 26,406,510 张，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余额的 88.02%。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符合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延长回售登记期的议案》通过了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资格、与会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16 泰禾 02”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康达法意字[2019]第 0457 号）。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 2019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盖章页）

